



## 運載起重機及其組件的安全建議

在工地或道路上不安全運載起重機及其組件，例如沒有適當繫緊起重機及其組件，或以不合適的車輛運載，會對附近工人或道路使用者造成潛在危險。如組件從車上跌下，更會對工人或道路使用者構成嚴重或致命的傷害。建造業議會就此向各持份者發放以下安全訊息，煩請閣下在合適情況下，將以下安全訊息轉發給貴會會員 / 機構相關人員或業界其他持份者，謝謝。

### 常見意外例子

1. 以不合適的車輛運載起重機及其組件。
2. 未有在運送前進行檢查，確保車上的起重機或其組件已妥善繫穩及固定。
3. 在車輛上的起重機組件重量分布不平均。
4. 貨台濕滑或者帶有油漬，當車輛在途中加速或減速，令起重機組件在貨台上滑動。
5. 未有因應現場環境及工序的變化進行動態風險評估，並採取適當的安全措施。

### 關鍵安全措施

1. 應依照製造商提供的指示或建議運載起重機，特別是吊臂長度限制、吊臂懸掛方式及衡重物方面。
2. 僱用具備足夠能力和經驗的運輸團隊進行起重機及其組件的運載工作。
3. 委派合資格督導人員監督裝卸作業，包括在運送前評估起重機或其組件的穩定性。
4. 應用繩索將起重機牢固地綁在運載車輛上，並將起重機完全楔住，防止起重機翻倒或從車架空間滑下。
5. 吊鉤及任何其他鬆散的組件，應牢固地用繩索綁緊在運載車輛上，防止運載時出現任何移動。
6. 如果貨台濕滑或者帶有油漬，組件與貨台之間的摩擦力就會大為減少，因此，應保持貨台清潔，確保沒有任何泥污或油漬。
7. 在道路上運載起重機及其組件，應嚴格遵守運輸署發出的《車輛載貨守則》的規定，包括：
  - 貨物（如：起重機及其組件）連車身不可高於指明該車輛的全高度（例如，輕型貨車：3.5 米，中型 / 重型貨車：4.6 米）。
  - 貨物只可伸出車尾至 1.4 米。此外，在日間，必須在伸出車尾貨物的後端掛有一塊面積不少於 1 平方米的紅旗；在黑夜時間或能見度低的情況下，貨物的後端必須展示一盞朝後方照射的紅燈。
  - 貨台上運載的貨物應該用捆繩繫緊（最好用鏈條或適當的織帶）作固定，並連接至車上特設的負載固定點。



# 香港建造業主要持份者 安全角色及責任

如果各持份者能夠做多一步，各司其職，是否可以避免類似意外呢？

- 在設計階段，設計師及工程師應充分考慮要運送起重機及其組件的大小、重量及穩定性，採用合適的車輛和貨物繫穩方法。
- 在建築階段，建築團隊應訂立及實施有效的管理制度，並加強與運輸團隊的協調，確保工地的貨物裝卸作業（如：起重機及其組件）是在有效監控下進行。
- 貨物放上車輛之前，司機應該檢查載貨的貨台、車身結構、車身與支架的固定點、扭鎖及其他有關部分，確保一切妥當，並符合法例規定。
- 如發現任何從車輛上跌下物件的潛在風險，立即向上司報告並加以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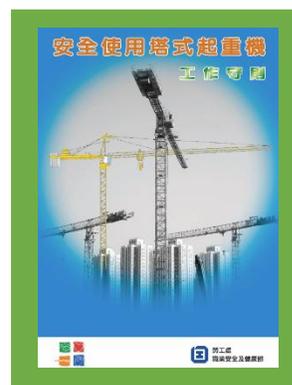
## 參考資料供分享



車輛載貨守則  
(資料來源：運輸署)



安全使用流動式起重機  
工作守則  
(資料來源：勞工處)



安全使用塔式起重機  
工作守則  
(資料來源：勞工處)



建築地盤車輛及流動  
機械的安全指引

 請點擊圖像



### 免責聲明

本訊息不構成有關事宜或任何其他事宜的專業意見。此外，對採用或不採用本訊息所引致的任何後果，建造業議會（包括議會成員及僱員）概不負責。如有任何關於本訊息的問題，可致電2100 9000查詢。